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公司拉萨堆龙德庆区共配中心建设及现有房屋装修改造工程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1.1 本招标项目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公司拉萨堆龙德庆区共配中心建设及现有房屋装修改造工程(项目名称)已由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公司(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藏邮分[2024]119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政府投资%,社会投资%。招标人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1.2 本招标项目由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公司(核准机关名称)核准,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招标代理机构是 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拉萨堆龙德庆区;

2.2 建设内容及规模:该项目需新建钢结构生产场地750平方米,新建设备用房243平方米,改造临街综合楼及营业厅1032平方米,改造职工周转房630平方米,以及总坪、消防、皮带传输设备等,需采购项目的施工任务。具体内容及要求等详见招标文件;

2.3 计划工期:140日历天(不含冬季施工);

2.4 招标范围: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中全部内容;

2.5 标段划分:该项目不分包段;

2.6 质量要求:本项目质量验收要求为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3.1.1 资质条件: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3.1.2 项目经理业绩要求:系统设置投资额、面积、工程用途等规模量化指标不低于本次招标工程相应指标的二分之一或不高于本次招标工程相应指标。

3.1.3 项目经理的资格要求: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资格:建筑工程(注册专业)二级建造师及以上(级别)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B证),且不得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因特殊情况需要两个以上资质的,应当接受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2.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本项目报名、递交投标文件等相关事项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

3.2.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2.3 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者以其他联合体成员的名义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3.2.4 联合体成员(含牵头人)不得少于2家,投标时需提交联合体协议书。

3.3 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1(具体数量)标段投标,

4. 投标参与及招标文件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北京时间 2025-5-23 00:00 至 2025-5-29 00:00, 在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s://ggzy.xizang.gov.cn/)关注本项目招投标有关事宜。

4.2 报名者请于北京时间 2025-5-23 00:00 至 2025-5-29 00:00 在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4.3 招标人不提供招标文件获取的其他方式。

5. 投标文件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北京时间 2025-6-12 9:50, 地点为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5.2 未按上述要求递交(上传)投标文件,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将自动拒收。开标后,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限内对自行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逾期未解密的,投标无效。

5.3 投标文件未按格式要求使用CA锁在签章处进行电子签章的,为无效投标文件。

6. 公告发布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西藏商报、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官网(公告发布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7. 开标方式

本项目实行网上不见面开标,开标网址:https://ggzy.xizang.gov.cn/jqg-open-web/#/login。

8. 评标方式

8.1 本项目评标采用智能化评审。评标内容包括投标报价、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建筑企业信用、拟派项目管理班子综合评估(含项目经理工程业绩和项目管理班子动态信用评价)。为了确保项目评标公平、公正,评标内容中的建筑企业信用、拟派项目管理班子综合评估数据均从全国“四库一平台”及自治区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自动获取。投标前,投标人应对上述相关数据进行更新、维护和确认。若系统自动获取数据与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系统自动获取的评审数据为准。

8.2 本项目评标由智能化评标系统自动完成,评标专家负责对智能化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复核中评标专家如未发现系统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评审存在重大偏差的,不得修改智能化评标结果。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公司

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北京中路33号

邮编:850000

联系人:顾和虎

电话:18908910753

传真:/

电子邮件:1037769219@qq.com

开户银行:/

账号:/

招标代理机构: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拉萨市城投翰林院3栋2单元102室

邮编:850000

联系人:苏女士

电话:18689097558

传真:/

电子邮件:/

2025年5月23日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公司全区配置胶带机设备项目成交候选人公示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公司全区配置胶带机设备项目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候选人公示如下:

1. 项目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公司全区配置胶带机设备项目

2. 项目编号: SXGB-LS250506

3. 成交候选人公示:

第一成交候选人:江苏爱帮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评分:8920分,成交金额(含税):1268752.00元。

第二成交候选人:江西龙恩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评分:8533分,成交金额(含税):1010000.00元。

第三成交候选人:无锡赫显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评分:8533分,成交金额(含税):

1092800.00元。

4. 公示期及异议提交

公示期自 2025 年 5 月 23 日至 25 日,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书面并付佐证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后实名反馈,否则不予受理。

5. 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公司

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北京中路33号

电话:0891-6241348

代理机构:山西冠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拉萨市雄巴拉精品数码广场四楼

项目联系人:曹先生

联系电话:13281454555

2025年度采购苗木及草种询比采购公告

根据工作需要,我单位拟开展采购苗木及草种工作,现邀请符合相关资质的单位参加本次询比采购。请根据采购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具体内容如下:

一、基本情况

1. 采购名称:采购苗木及草种

2. 采购方式:公开询比

3. 最高限价:40万元

4. 合同履行期限:60日历天(具体以合同签订期限为准)

二、采购内容

采购苗木及草种(详见采购文件)。

三、资格要求: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详见采购文件)。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2025年5月23日至5月27日每日9:30

至13:00,15:30至18:00(节假日除外),通过咨询联系人线上邮箱或现场获取采购文件。

五、评审办法、地点

采用综合评分法;林芝养护中心采购会议室。

六、截止日期

请有意愿参加本次采购的单位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 18:00 分前报送响应文件,报送方式为:扫描响应文件后发送至响应邮箱或现场向采购部门递交响应文件。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西藏自治区高等级公路事业发展和应急保障中心林芝养护中心

地址:西藏林芝市巴宜区永久路455号

邮政编码:860000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18089940797

八、其他:详见采购文件。

声 明

西藏农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经研究决定,已将公司名称变更为“西藏农财商贸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杜先友”变更为“廖立英”,现声明原公司公章(编号:5401010129052)、财务专用章(编号:5401010129053)、法人私章(编号:5401010129054)作废。

特此声明

西藏农财商贸有限公司
2025年5月23日

公 示

由我公司承建的“拉萨市林周县澎波河曲果强至朗塘段防洪工程”于2023年3月29日竣工终验,该项目的工人工资、机械、材料费已全部结清,如有异议,请于本公示见报之日起30日内向我单位相关负责人联系。

联系人:夏总

联系电话:17708966282

特此公示

四川仁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
2025年5月23日

公 示

由我公司承建的“2021年林周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三标段)”于2022年12月19日竣工终验,该项目的工人工资、机械、材料费已全部结清,如有异议,请于本公示见报之日起30日内向我单位相关负责人联系。

联系人:段总

联系电话:18108905316

特此公示

西藏伟宏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5月23日

声 明

由我公司承建的“曲水县藏麻种植基地建设项目”已完工,所有农民工工资已结算,无拖欠行为,如有异议,请于本声明见报之日起30日内与我公司联系。

联系人:吴凯

联系电话:18965803949

特此声明

西藏江平农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5月23日

声 明

西藏宏绩金铭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经研究决定,已将公司名称变更为“西藏君和金铭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由“于景阳”变更为“于景光”,现声明原公司公章(编号:54010210048262)、财务专用章(编号:54010210048263)、发票专用章(编号:54010210048522)、法人私章(编号:54010210020800)作废。

特此声明

西藏君和金铭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5月23日

公 示

由我公司承建的“曲水县俊巴渔村非遗文创项目”现已完工,所有民工已全部退场,且民工工资已全部结算完毕,未有拖欠民工工资情况,如有异议,请于本公示见报之日起30日内向当地劳动局反应处理。

联系电话:15942878547

特此公示

江苏华泰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5月23日